

湛江市财政局 文件

国家税务总局湛江市税务局

湛财预〔2024〕100号

湛江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湛江市税务局
关于印发湛江市城镇土地使用税
适用税额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第四税务分局、各县（市、区）税务局，市直有关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湛江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湛江市税务局关于湛江市城镇土地使用税适用税额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执行过程中遇到问题请向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反映。



湛江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湛江市税务局

关于湛江市城镇土地使用税 适用税额实施方案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延续实施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的通知》（粤财规〔2022〕5号）、《关于同意各市城镇土地使用税适用税额调整方案（第一批）的复函》（粤财法〔2017〕36号）等文件精神，现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对我市行政区域的土地分级征收城镇土地使用税适用税额及土地等级范围确定如下：

一、城镇土地使用税现行税额标准维持不变。继续保持《关于同意各市城镇土地使用税适用税额调整方案（第一批）的复函》（粤财法〔2017〕36号）规定的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不变，非工业用地税额最高标准 8 元/平方米，最低标准 1 元/平方米；工业用地税额最高标准 4 元/平方米，最低标准 0.6 元/平方米。

二、结合 2017 年以来我市辖区内土地坐落的道路名称变更等实际情况，对部分区域的道路名称进行调整（详见附表）。

三、本方案实施期限为自印发之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 月 1 日至印发之日我市辖区内的土地等级划分及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参照本实施方案执行。

附件：湛江市城镇土地使用税适用税额表



– 3 –

区域	土级 等级	范围	年税额 (元/平方米)	其中工业用地 年税额 (元/平方米)
县(区、 县级市)	二级	徐闻县: 德新一路、德新二路、东方一路、东方二路(广场至人民银行路段)、红旗一路、红旗二路、红旗三路(保健院至头铺转盘)、民主路(民康市场至香云塔)、德康路、东平二路、东平三路、文昌路、向阳街、城东大道、震生路、东方一巷、东方二巷、木兰大道。 雷州市: 雷城西湖大道、群众大道、新城大道、雷州大道; 雷城雷南大道、207国道(工业大道口至新城大道口路段)、西湖一至六横路、雷湖南路、雷城南路、环城南路、广雅路、镇中西街、南亭街、二桥街、马草桥市场、城内市场、南门市场、文化路、府前路、西八路; 龙门镇新华中路; 英利镇新建路、影院街; 南兴镇人民大道; 客路镇中华路、广南大道、康平路、民主路; 余水镇中华街; 乌石镇新华街、镇堤街。 遂溪县: 现县城总体规划范围内的解放路(规划路)、孔子文化城北边界、西溪河、机场铁路线、笔山路(规划路)合围而成的区域。 廉江市: 城区东至黎湛铁路为界, 南至雷州青年运河为界, 西北以塘山岭为界, 北以塘山岭为界, 上述区域内的土地。广东廉江经济开发区区域内的土地(包括佛山顺德(廉江)产业转移工业园、企山工业区)。安铺镇: 人民大道、东环路、安顺大道、建设大道、民安路、东大道、友谊路、河港大道、广达路(公园门口至新华书店)两旁土地。 吴川市: 梅章街道办的解放路、广沿路、人民路(一中初中部往西方向)、新城路(解放路交界起至机电市场路口止)、文化路、新华西路、新华中路。海安街道办的人民路、海港大道。	4	2
	四级	徐闻县: 文明街、民主路(登云塔至东门头路段)、东平一路、庆东一路、木棉路、徐边路、前进路、徐港路。 雷州市: 白沙镇白沙路; 附城镇海霞路; 龙门镇商业街、人民大道; 纪家镇人民大道、国防大道; 唐家镇镇中路、镇东路、建安路、市场一横路; 杨家村杨府路; 沈塘镇沈福路、沈新路; 沈竹镇人民路; 调风镇观海街、人民大道; 东里镇东华路; 高良镇高良大道; 北和镇沿林路、前进路、桃园路; 覃斗镇江东路。龙门镇龙港大道、新建路、朝阳路; 英利镇塘边街、旧国道; 南兴镇人民一街; 客路镇艺园路、育才路、金和路; 企水镇振兴路、开拓路; 乌石镇人民路、情人桥、镇江路; 雷城城区范围内除三镇地段以外未列明的土地。 遂溪县: 现县城总体规划范围内的东、西、南、北环城大道(规划路)合围而成, 除三镇土地以外的其他区域; 遂城白坭城产业转移集聚区范围内土地; 岭北产业转移集聚地范围内土地; 广前镇业有限公司总部所在地(原广华糖业有限公司工矿区); 黄略镇、岭北镇、杨柑镇、城月镇、北坡镇、洋青镇等镇镇区未列明的土地。 廉江市: 城区和石城、安铺等镇镇区未列明的土地, 河唇、石岭、青平、塘蓬、良洞、横山、曹仔、车板、高桥、新民、石角、和泰、长山、石坝、雅塘、官水镇镇区土地。 吴川市: 梅录街道办的幸福路、繁荣路、沿江路、长安路、工业路(一路二路)、创业路(梅录街道段)、梅东路(人民路交界起至中山路交界止)、长寿市场、中山路、新塘路、大山塘、高尧塘、新建路、沿塘路、东风路、新风路、华南路、电力路、建兴路、机电市场地段, 同德路(解放路交界起至二运路口止), 敏宁路(龙平交界起至二运路口止)、新华南路、金钱路、人民路(一中初中部至旧大山江桥), 新城路(机电市场往东方向)、义学路、泰康路、克平路、大新街、新安路、山庄路、麻纺路、建兴路、潮江路、横塘路。海安街道办的创业路(大道)、环城中心市场四周道路、三中路、塘江路、科教路、海霞路及上述列明以外的其他与人民路、创业路(大道)、海安大道相连的地段; 塘尾、塘尾段及相连路段、省道373段及相连路段、环塘尾市场四周道路、博辅街道办的梅化路、梅塘路、博兴路(梅化路口至七屋厂)及新市场。雷巴镇的以环形岛为中心, 东至228国道碧桂园龙湾路口, 西至228国道华村广场路口, 南至至华管区楼, 北至小塘埔村交界处。黄坡镇的城西路、同德路、川西南路、供销社、桂同路、商业路、同东路、大同路、乐山路(上述路段北至中华路含中华路)、兆兴路、育才路、创业路、友谊路、人民路、长安路、商业路、光华路、沿江路、和平路、中贸大道(上述路段北至中华路含中华路)、兆兴路、育才路、创业路、友谊路、人民路、长安路、商业路、路口交接处)、沿江路、中山路、红卫路、中华路(不含中华路)北至国道228线桥头至蕉子岭、省道373线西侧(与商港大道交接处至与国道228线蕉子岭路口交接处)、沿江路、中山路、梅塘路(工业大道路口一塘堤桥)、工业大道、大通街、长安路、人民路、莲花街、延安路、升平街、沿江路、朝阳街、幸福路、创业路、兴安街、新兴街、跃进路、东升街、永乐街、光明街; 梅铺镇的梅州路、樟木中路、樟铺开发区及环绕樟铺市场四周路边地段。振文镇的振康路、振文661县道; 长岐镇的旧梅化线(长岐中学至旺岭地段)。	2	1
	五级	徐闻县、雷州市、廉江市: 除以上二、四级土地以外尚未列明的其他土地。 遂溪县: 行政区划范围内除三、四级土地范围外尚未列明的其他土地(可根据其周边路段情况进行适当的调整)。 吴川市: 各镇(街道办)的上述未列明的土地。	1	0.6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湛江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4 年 11 月 13 日印发

校对：赖 泳